

གཙོ་ཆ་རྒྱུ་མེད་མཁུ་སྤྱོད་གཞི་ལྷན་ཁག་གི་ཡིག་ཆ།
尖扎县人民政府文件

尖政〔2022〕62号

尖扎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建立 2023 年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的批复

县乡村振兴局：

你局《关于建立 2023 年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的请示》（尖乡振局〔2022〕241 号）悉。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安排部署，根据《青海省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和管理的实施意见》（青扶局〔2018〕160 号）和《青海省乡村振兴局、青海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3 年项目储备工作的通知》精神，全面推进我县乡村振兴工作，经县政府研究，原则同意你局按照有关程序审定通过的 85 个项目，建立尖扎县 2023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涉及资金 4.05 亿元。请你局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要求，

尽快开展相关工作。

附件：尖扎县 2023 年度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工作计划

